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江明海

電話：02-24287801

電子信箱：aa1844@mail.klc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七堵區華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社關參字第11301028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1462937_11328P001270_1130102855_113D2004209-01.pdf、1462937_11328P001270_1130102855_113D2004210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修正「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」發布令影本（含修正條文）1份及「性別平等工作法施行細則」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命令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13年1月17日勞動條5字第1130147531D號及113年1月17日勞動條4字第1130147544D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勞資關係科

電 2024/01/18 文
交 15:20:14 章

人事室 113/01/18



1130100294